

广州市城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工资总额管理优化咨询服务项目

竞选采购文件



# 广州市城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工资总额管理 优化咨询服务项目采购公告

广州市城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方”）就以下采购项目进行公开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竞投人参与。

## 一、项目名称

广州市城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工资总额管理优化咨询服务项目

## 二、项目类别

服务

## 三、采购方式

竞选采购

## 四、采购内容

### 1. 前期调研

2. 公司整体工资总额管理机制建议（公司整体及本部）；

3. 下属企业工资总额管理机制设计。

## 五、采购控制价

最高限价：236,900 元（其中不含税限价 223490.57 元）

## 六、竞投人资格条件

（一）竞投人必须是国内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二）竞投人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http://zxgk.court.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名单，且未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fuwu/?navPage=4>）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采购人开标当天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竞投人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竞投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竞投。

（四）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投。

## 七、公告开始时间

2024年11月28日

八、公告结束时间

2024年12月4日

九、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4年12月5日 10:00

十、响应文件递交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海心沙西区7楼1号会议室。

十一、其他

(一) 竞投文件递交、开标时间及地点

1. 竞投文件递交时间：2024年12月5日9:00—10:00。

2. 竞投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2月5日10:00。逾期递交采购人有权不予受理。

3. 开标时间：2024年12月5日10:00。

4. 竞投文件递交及开标地点：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海心沙西区7楼1号会议室。

(二) 信息发布

本项目公告在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https://ygcg.gzggzy.cn>)、经营公司官方网站(<https://www.gzccic.com/>)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上述网站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上述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本项目的公示在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经营公司官方网站发布。

十二、采购方联系方式

联系人：林先生

联系电话：18620452520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海心沙西区6楼

广州市城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8日



## 一、 竞投须知

项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项目	广州市城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工资总额管理优化咨询服务项目
2	采购单位	广州市城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3	项目地点	广州市
4	采购方式	公开竞选采购
5	采购范围、内容	1. 具体采购内容范围及要求详见竞选公告。 2. 双方的权利义务、合同期限、费用及支付方式等详见后附合同内容。
6	竞投资格要求	1. 竞投人必须是国内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 竞投人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 court. gov. 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名单，且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fuwu/?navPage=4">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fuwu/?navPage=4</a> ）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采购人开标当天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竞投人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竞投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竞投。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投。
7	承包方式	总价包干形式；
8	质量标准	合格；
9	报价方式	根据采购人要求的报价格式密封报价；
10	最高含税限价	最高限价 236, 900 元（其中不含税限价 223490.57 元），高于限价的报价无效；
11	工期要求	合作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完成
12	评审方式	综合评分；
13	竞投文件编制要求	1. 竞投人应按采购文件的要求制作并递交竞投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 2. 竞投文件和来往函件应用简体中文书写，计量单位应使用国际公制单位。 3. 竞投人须用人民币作为报价的货币单位。竞投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4	竞投文件的组成	1. 竞投函（盖章）； 2. 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盖章）； 3.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盖章）； 4. 报价表及报价清单（盖章）；

		5. 资格及符合性审查相关证明资料； 6. 竞投人认为须提交与评审内容相关的其他资料。
15	竞投文件份数	正本壹份，副本贰份；所有竞投文件应用 A4 规格纸打印，并装订成册。竞投文件于封面注明“正本”和“副本”。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
16	竞投文件递交时间及截止时间	竞投文件递交受理时间自 2024 年 12 月 5 日 9 时 00 分起至 2024 年 12 月 5 日 10 时 00 分截止；逾期不予受理。
17	竞投有效期	从竞投截止日起，竞投有效期为 60 日历天。
18	竞投保证金	本采购项目不设竞投保证金。
19	竞投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竞投截止时间之后，竞投人不得对其竞投文件做任何修改。从竞投截止时间起至竞投有效期前，竞投人不得撤回其竞投文件。
20	竞投文件递交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海心沙西区 7 楼 1 号会议室
21	知识产权	参与本采购项目的竞投人须接受及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竞投服务时（含竞投人提供的设计、软件、服务及提供服务所需的设备、货物、产品、资料、技术或其任何一部分），享有不受限制的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纠纷。如竞投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应由竞投人负责获得并提供给采购人使用，其竞投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竞投人没有单独列出的，视为已包含在相应报价中。一旦使用竞投人提供的服务（含竞投人提供服务所需的设备、货物、产品、资料、技术或其任何一部分），采购人不再承担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纠纷。
22	禁止事项	采购人、竞投人不得相互串通竞投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不得以任何手段排斥其他竞投人参与竞争；各竞投人不得向采购人或采购人组成的评审人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选。
23	保密要求	由采购人向竞投人提供的采购/招选文件、用户需求书等所有资料，竞投人获得后，应对其保密。非经采购人书面同意，竞投人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将其用于本次竞投以外的任何用途。
24	采购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广州市城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海心沙西区 6 楼 联系人：林先生 联系电话：18620452520
25	其他	1. 本采购项目信息同步在采购人的官方网站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 <a href="https://ygcg.gzggzy.cn">https://ygcg.gzggzy.cn</a> ）、经营公司官方网站（ <a href="https://www.gzccic.com/">https://www.gzccic.com/</a> ）发布，符合资格的意向竞投人可行进行竞投并承担所有与其参加竞投有关的全部费用。 2. 提交竞投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应接收竞投人递交的有效竞投文件少于三家时，则采购招选工作失败，已递交的竞投文件原封退回。采购人将按有关规定另行组织采购招选工作。 3. 本采购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

## 二、采购人需求

### 一、概述

为进一步优化工资总额管理、完善工资总额调控机制，健全人力资源管理体系，从而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和管理水平，拟引入企业咨询服务单位，具体内容需求如下：

#### （一）前期调研

1. 公司内部资料、基本情况研究；
2. 相关政策文件梳理及外部标杆案例分析；
3. 调研访谈；
4. 调研诊断分析，形成调研诊断小结。

#### （二）公司整体工资总额管理机制建议（公司整体及本部）

1. 基于外部市场对标分析，合理确定公司及本部工资总额基数；
2. 工效联动机制优化建议；
3. 调控机制设计；
4. 工资总额体系测算；
5. 特殊事项清单设计；
6. 工资总额管理机制建议报告撰写。

#### （三）下属企业工资总额管理机制设计

1. 下属企业工资总额管理模式优化设计；
2. 下属企业分类定位；
3. 各下属企业工资总额基数优化设计；
4. 工效联动机制优化建议；
5. 调控机制设计；
6. 工资总额体系测算；
7. 特殊事项清单设计；
8. 工资总额管理机制建议报告撰写。

### 三、评审/选定方法及标准

项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具体评审标准见后附表）
2	评审原则	按有关法律、法律及相关规定组建评审小组负责本次采购项目具体评审工作，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标准推荐评审结果。
3	资格/符合性审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评审小组将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各竞投文件进行资格及符合性审查。（具体审查标准见后附表）</li> <li>2. 符合性审查结论意见采取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即超过半数评审人员的结论为“通过”则该竞投人通过资格及符合性审查，否则不通过。</li> <li>3. 不能通过资格及符合性审查的竞投文件，不得参与综合评审排序。</li> </ol>
4	竞投文件的澄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对竞投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评审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竞投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li> <li>2. 竞投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竞投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竞投文件的实质性内容。</li> <li>3. 除上述规定的情形之外，评审小组在评审过程中，不得接收来自评审现场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li> </ol>
5	评审标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由评审人员对所有有效竞投文件进行评审和排序。（具体评审标准见后附表）</li> <li>2. 得分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将综合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的，按竞投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竞投价相同的，按服务方案的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竞投价和服务方案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审人员会抽签决定。评审人员会按上述排列向采购人推荐前 3 名为中选候选人。</li> </ol>

评审/选定方法及标准-附表：

## 资格及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广州市城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工资总额管理优化咨询服务项目

序号	评审内容	竞投人 A	竞投人 B	竞投人 C
1	竞投人必须是国内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提供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文件)			
2	竞投人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名单,且未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fuwu/?navPage=4)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采购人开标当天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竞投人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竞投。(依据竞投函)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投。			
5	竞投人需提供有效法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6	竞投报价唯一且不高于采购人规定的最高限价。			
结论(通过/不通过)				

注：满足审查内容要求的在“审查结果”栏中打“√”，不满足要求的“×”。审查结果均全部满足，审查结论为“通过”；审查结果有任一项不满足，则审查结论为“不通过”

评审人(签名)：

## 综合评分表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审标准	得分
管理体系认证情况	10分	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或隐私信息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项得4分，最高10分。（注：须提供以上有效证书的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同一管理体系获得多个认证，不重复计分。）	
项目服务经验	10分	竞投人2021年至今承接过同类人力资源管理项目（即：薪酬、绩效考核、工资总额等优化）工作。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高可得10分。（须提供所承接项目服务的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加盖竞投人公章）。	
服务团队	10分	<p>一、项目负责人（4分）</p> <p>咨询服务从业年限：达10年及以上，得2分；8-9年得1分。低于8年不得分。</p> <p>（提供项目负责人从事咨询服务工作年限证明材料，合作项目合同或社保等为依据）</p> <p>业绩情况：项目负责人自从事咨询服务工作以来具有人力资源管理类项目经验，每个得0.5分，最高得2分。</p> <p>（提供项目负责人类似项目同类岗位的业绩合同为依据）</p> <p>二、服务团队（6分）</p> <p>1. 服务团队人员配置大于3人，得2分，不足或等于3人，每配置1人，得0.5分；</p> <p>2. 服务团队人员中每有一个本科及以上学历的人员，得0.5分，本小项最高得2分；</p> <p>3. 服务团队人员中（项目负责人除外的人员）每有一个咨询服务从业经验为5年及以上的，得1分；从业经验2（含）-5年（不含）的得0.5分，本小项最高得2分。</p> <p>（提供项目负责人、团队人员清单，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姓名、学历证书、社保缴费记录、从事咨询服务工作年限证明材料等资料）</p>	
服务方案	30分	<p>1. 服务方案完整，服务目标清晰，设计方案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好，得21-30分；</p> <p>2. 服务方案较完整，服务目标较清晰，设计方案科学合理、可操作性较好，得11-20分；</p> <p>3. 项目服务目标方案的理解一般，设计方案科学合理、可操作性一般，得1-10分；</p> <p>4. 没有提供方案，得0分。</p>	
报价情况	40分	<p>通过资格及符合性评审的报价为有效报价（不含税报价）。当有效投标人大于5名时，去掉一个不含税最高价和一个不含税最低价，取余下有效不含税投标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当有效投标人小于或等于5名时，取所有入围的有效不含税投标价的算术平均值的作为评标基准价（PC）。</p> <p>当有效投标价（PT）等于评标基准价（PC）时，有效投标价得分I=40分；有效投标价（PT）比评标基准价（PC）上偏差1%减0.5分，下偏差1%减0.25分，最多减至0分止。计算公式为：投标报价得分=40-n×100* PT-PC /PC，当PT≥PC时，n=0.5；当PT&lt;PC时，n=0.25，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p>	
合计：100分			

评审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编号：

广州市城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工资总额  
管理优化咨询服务项目合同书

甲方：广州市城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

签订时间：2024 年\*\*月

甲方：广州市城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流花路 117 号内自编 22 号

法定代表人：黄伟俊

联系电话：26080873

乙方：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自愿、平等、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就广州市城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工资总额管理优化咨询服务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甲方委托乙方进行管理咨询服务，订立如下合同条款：

## 第一条 服务内容及项目成果

在本合同项下，乙方受甲方委托，为甲方提供管理咨询服务，具体项目目标、范围、项目内容及项目成果详细参见如下：

（一）前期调研。项目启动后，乙方对甲方的现行工资总额管理情况进行调研，梳理相关政策文件及外部标杆案例分析，形成《调研诊断小结》。

（二）公司整体工资总额管理机制建议（公司整体及本部）。基于《外部市场对标分析报告》，结合公司实际，合理确定公司整体及本部工资总额基数，提出优化工效联动机制建议，设计工资总额调控和核算机制、特殊事项清单，形成《公司工资总额管理建议报告》和《公司工资总额测算表》。

（三）下属企业工资总额管理机制设计。剖析公司现行对下属企业工资总额管理模式，制定《下属企业工资总额管理体系设计方案》；按照各下属企业特点设计分类定位工资总额管理，提出优化工效联动机制建议，设计工资总额调控和核算机制、特殊事项清单，制定《下属企业工资总额管理办法》和《下属企业工资总额测算表》。

## 第二条 服务期限

## 1. 服务期限

乙方提供服务的期限自本合同签署之日起至双方权利义务完成之日止。

## 2. 服务进度及合同期限的调整

进度安排：具体按照以下内容执行，双方共同推进。

(1) 乙方须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内提交项目成果初稿至甲方确认，结合双方沟通修改意见，在合同生效后三个月内提交项目成果终稿至甲方验收。乙方提交工作成果并经甲方最终确认后 6 个月为售后服务期，在该期限内乙方将按甲方的合理要求远程对服务成果进行解释、答疑。

(2) 本条中的项目期间内遇国家法定节假日则从项目周期中扣除，顺延。国家法定节假日以当年国务院公布的放假安排为准。

上述服务期限如需调整，由双方另行协商决定。

## 第三条 权利和义务

### 1.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优质服务。

(2) 甲方有权对乙方工作进度、流程等事项进行监督，并有权要求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如出现项目进度迟延、逾期提交工作成果或乙方存在其他违约行为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改正，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但若出现前述迟延、逾期或其他违约情形系非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则乙方无需承担责任。

(3) 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履行本合同范围内服务所需的信息和内部相关资料，保证向所提供的资料及信息及时、准确、真实、完整。甲方应确保所提供的资料、信息及提供该等资料、信息的行为不会侵犯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如甲方违反本条义务，则应承担由此引发的相应法律责任及后果，如给乙方造成损失，还应赔偿乙方因此所受直接经济损失。

(4) 甲方需要为乙方提供必要人员安排、场地等现场工作支持。

(5) 若不能按计划运作项目时，甲方有及时通知乙方的义务。

(6) 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足额支付费用。

(7) 为保证项目执行的有效性及连续性，甲方应设置固定的项目组成员及项目联系人。甲方的项目联系人为：林宇就，联系电话：18620452520，电子邮件：495544199@qq.com。

(8) 甲方及其关联企业（包括分支机构、控股公司、合资公司等）不得在项目合作期间以高薪、提职或其他物质条件录用乙方工作人员，且不得录用与乙方离职和解除合同关系 36 个月内的乙方工作人员。乙方工作人员包括：乙方的在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和乙方有劳动合同关系，或者正在为乙方完成某一项目的临时工作人员、技术人员以及顾问等。

## 2.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进行工作配合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提供资料、要求相关人员配合等工作。乙方有权及时、完整地知晓各种与履行本合同义务有关的信息、资料。

(2) 因从甲方处获取的资料、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存在错误（包括但不限于瑕疵、缺陷），导致乙方无法如约履行（包括但不限于不能履行、履行不合格等）义务的，造成的一切损失及后果，均由甲方自行承担，但若因乙方原因造成前述错误的，则前述损失及后果应由乙方承担。

(3) 对甲方提供的资料，乙方仅限于完成本合同项下工作内容予以使用，不得用于其他使用，乙方对资料内容及项目成果承担保密义务。

(4) 乙方应按工作进度，按时交付服务成果、提出服务意见。若因乙方原因，未按约定计划提交工作成果，对此造成的损失，甲方有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赔偿责任的权利。

(5) 乙方需根据项目内容为甲方提供相应的咨询服务。

(6)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本合同约定的服务费用。

(7) 为保证项目执行的有效性及连续性，乙方应设置固定的服务团队及项目联系人，其中乙方承诺保障服务团队的整体质量与水平。乙方的项目联系人为：\*\*\*，联系电话：\*\*\*，电子邮件：\*\*\*。

(8) 乙方承诺不诱使甲方员工离开甲方或成为乙方雇员。未经甲方事先同意，乙方承诺在甲方职场不开展与本项目无关的工作，不探听、不传播与本项目无关的信息，不干扰甲方业务的正常进行。

(9) 乙方已取得甲方就本协议委托事项所应有的政府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和许可文件，有能力完成甲方的委托事项。

## 第四条 费用的给付

### 1. 金额

本合同项下的管理咨询服务，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咨询服务费总额共计人民币\*\*\*元（大写：人民币 \*\*\* ），其中，不含税价格 \*\*\*\* 元，增值税税费 \*\*\* 元，税率 \*\* %。

说明如下：

- 以上报价已经包含项目费用开具发票所产生的税费，不再另外单独计算；
- 以上报价已包括咨询顾问的差旅费用，不再另外单独计算；
- 乙方开具符合甲方要求的增值税（专用 普通）发票，发票内容（咨询费 调研费 报告费 服务费 测评费 培训费），增值税税率为（\_\_\_\_%）。本合同期内，不含税价不因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增值税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进行调整。乙方在开具发票之前应与甲方再次确认开票信息准确、无误。

■ 如因甲方原因，例如甲方公司变更、领导层更换、项目需求变化、决策变更等，导致整个项目进度延迟而需要乙方增加实际咨询服务时间以完成本合同项下的服务，或导致需要对项目工作范围中所约定的项目服务细节做出更改而引起乙方咨询服务内容或时间的增加的，甲乙双方将根据所增加的实际咨询服务时间以及增加的服务内容，另行协商增加收费标准。

## 2. 费用支付方式

甲方应采用银行转账的形式，按以下费用支付时间点及支付金额支付：

支付阶段	支付时间点	支付比例	支付金额
第一阶段	本合同签订并收到乙方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本合同总金额的20%	20%	***元
第二阶段	乙方提交所有项目成果初稿并经甲方验收通过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本合同总金额的60%	60%	***元
第三阶段	乙方提交所有项目成果终稿并经甲方验收通过后5个工作日支付本合同总金额的15%	15%	***元
第四阶段	本合同售后服务期结束后5个工作日支付剩余5%	5%	***元

## 3. 乙方银行账号：

户名：

地址：

开户行：

账号：

## 第五条 项目验收

1. 为了确保项目最终成果能按项目进度与质量要求提交，甲乙双方应在项目各阶段工作开始前对每阶段工作进行有效沟通。对项目成果的要求、期望与验收标准应在项目各阶段工作开始前经双方书面确认。
2. 甲方必须在收到乙方于项目过程中每一阶段提交的工作成果后的 10 个工作日（以下称为“验收期”）内，根据本合同及附件约定，以书面方式对工作成果进行验收（该签收不得无理延误或不给予）。若甲方在本合同约定的验收期限过后仍没有以书面形式对咨询成果做出任何答复，则视为甲方已接受并确认所递交的咨询成果。若甲方在验收期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则甲乙双方在 3 个工作日内共同商讨如何对交付物进行修改并达成一致的书面修改意见，乙方应根据修改意见、本合同及本合同附件对提交的项目成果进行相应修改，并在修改后将咨询成果再次提交甲方验收确认，此时验收期将重新开始计算。乙方不得因此向甲方另行收取服务费用。

##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 双方都应遵守本合同条款，不得违约，任何一方不得随意终止本合同；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的 20% 作为违约金。
2. 甲方有下列情形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乙方已完成的工作量所对应的咨询费用及支付给乙方本合同总金额的 20% 作为违约金：
  -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未按约定及时支付咨询费，并经乙方书面催告后仍不支付的；
  - (2) 甲方无法按要求提交项目信息及资料，或甲方无法按项目进度要求安排项目讨论、方案汇报，经乙方两次书面提出后仍未提交或安排的，导致项目无法按进度正常推进的。
  - (3) 甲方违反保密合同的。
3. 乙方有下列情形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给甲方本合同总金额的 20% 作为违约金：
  - (1) 乙方未按本合同及其附件约定的内容和进度、质量提供服务的，并在甲方两次书面提出后仍无法进行合理性补救的；
  - (2) 乙方违反保密合同的。

## 第七条 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特殊情况时，甲、乙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要求变更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征得对方同意后，双方在规定的时限内（书面通知发出10个工作日内）签订书面变更合同，该合同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未经双方签署书面文件，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合同。
2. 双方都应遵守本合同条款，任何一方不得随意终止本合同。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如本合同提前终止执行，应根据第四条乙方已完成的工作量或提交的工作成果，将计至终止生效日的服务费用进行支付。如终止原因归责于第三方的，则甲乙双方均有权向第三方追责，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3. 双方有下列情形的，守约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违约方除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外，仍应承担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赔偿责任：
  -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未按约定支付费用，并经乙方两次书面催讨后仍不支付的；
  - (2) 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并在甲方两次书面提出后仍无法进行合理性补救的，但若因甲方违约或未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提供服务所需资料或信息的，甲方无权据此解除合同；
  - (3) 任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密条款的。
  - (4) 任一方的单方面原因导致工作无法按照项目进度进行的。

## 第八条 保密、知识产权

1. 保密信息指在本合同签订过程中和履行服务期间，甲乙双方相互间获得的具有商业价值且不为外人知悉的一切文件、软件、报告、财务数据或其他数据、记录、格式、工具、产品、服务、方法、现在和将来的研究、技术知识、营销计划、商业秘密及其他资料，无论是有形的还是无形的，无论是否储存、编译，以物理、电子、图形、书面或是以现在已知或日后发明的方式记录的。
2. 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如下记录和信息及双方信息：
  - (1) 已被称为“专有”或“保密”；
  - (2) 双方采取一定保密措施的；
  - (3) 其保密性质已告知对方的；
  - (4) 由于其特点和性质，常人在同样情况下，会将该等信息作为保密信息对待。
3. 尽管有前述规定，保密信息不包括以下信息：
  - (1) 应法律或其他政府规定的要求公开的信息；

- (2)并非因收受方的错误行为或违约而为公众所知的信息;
  - (3)获得方并非得益于另一方保密信息而独立开发的信息;
  - (4)从无保密义务因而也不违反保密义务的第三方获取的信息。
4. 甲乙双方同意,在任何时候都以各方保护自身的专有资料和保密资料相同的方式保护另一方的保密信息,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低于合理的谨慎标准。未经另一方事先明示的书面允许,任何一方不得使用或向任何第三人披露另一方的保密信息,如乙方的服务成果及专业工具,根据本合同向需要知晓的本方雇员披露的除外。双方有义务采取合理的措施保证其相关雇员遵守包括本条款在内的各项规定。
  5. 本合同约定的各方应承担的保密义务不因本合同的变更、解除而终止,如双方没有对保密期加以规定,则直至保密信息在本行业中成为公知信息后,本合同约定的保密义务才予以解除。
  6. 在向乙方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相应阶段的费用后,甲方即拥有乙方提交该阶段报告和其他成果(下称“成果”)的全部权利(乙方为完成前述服务的专业工具除外)。
  7. 乙方应保证甲方不会因购买、使用本合同项下服务成果而受到任何第三方提起的有关专利、商标、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争议。若甲方卷入上述争议,甲方应立即通知乙方。乙方应自担费用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8. 由于本合同项目下实施所产生的技术成果的专利申请权,技术秘密以及技术资料等知识产权,甲方应在本合同约定的范围内使用。如乙方利用本项服务相关成果进行研究和出版活动时,应提前书面征得甲方同意。
  9. 双方在此确认,(1)乙方对甲方提供的任何资料、信息及其上的知识产权不享有任何权利,该等权利为甲方或者甲方指定的第三方所独有;(2)乙方在本次服务中所制作的、提供的任何作品均为甲方所独有,除为履行本合同项下的服务,乙方不得保留或使用、或允许他人使用该等作品。

## 第九条 通知与送达

任何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应以书面形式做出,由本合同一方以专人递送、传真、电子邮件、邮递方式发出。通知以专人递送,于递交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发出,

于发件人传真机显示传真页已发出时视为送达；以邮件方式发出，于发件人邮箱显示邮件已发出时视为送达；以邮递方式发出，于邮件寄出后的第3个工作日视为送达。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收到通知一方对通知内容有异议的，应在收到通知后3个工作日内通知对方，逾期通知的，视为无异议。

各方的联络及通讯方法以各方的下列信息为准：

甲方： 广州市城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海心沙西区6楼

电话： 18620452520

邮箱： 495544199@qq.com

收件人： 林宇就

联系人： 林宇就

乙方：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邮箱： \_\_\_\_\_

收件人： \_\_\_\_\_

联系人： \_\_\_\_\_

#### 第十条 纠纷解决方式

1. 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发生争执，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未成的，可向甲方住所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一条 免责条款

由于不可抗力造成任何一方不能及时履行或不能及时完全履行本合同规定的责任

和义务的，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7日之内通知另一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30日内，提供国家有关部门的证明文件，如因为遭受不可抗力一方迟延通知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该方应当赔偿由于通知迟延而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同时，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采取一切必要的措施减少损失，否则应就扩大的损失承担责任。

## 第十二条 其他约定

1. 甲乙双方确定的其他约定为：
2. 本条约定与本合同其他条款内容不一致的，以本条约定为准。

## 第十三条 其他说明

1.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协议。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协议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与本合同不一致的，应以补充协议的约定为准。
2. 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3. 本合同正本一式4份，双方各执2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广州市城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 廉洁协议

甲方：广州市城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

为保障甲方和乙方在业务往来中的合法权益，促进企业党风廉政建设、廉洁从业，预防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按照《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和有关法律法规、廉洁从业的相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协议。甲乙双方一致确认，本协议效力及于乙方与甲方的所有业务往来关系的全过程，包括但不限于招投标、商务谈判等采购环节及合同签订、履行环节等。

### 第一条 甲乙双方责任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廉洁从业规定以及相关行业行风建设的纪律和规定。

（二）严格执行合同，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双方的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约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企业利益。

（四）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洁从业规定或本协议约定的行为，应及时提醒和纠正对方。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严重违反廉洁从业规定的行为，有权向对方主管部门或有关部门举报。

### 第二条 甲方应遵守下列条款

（一）甲方、甲方工作人员及其亲属不得以暗示或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或收受回扣、提成、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财物。

（二）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宴请（工作餐除外）、娱乐活动、高档消费；不得接受乙方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提供的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

（三）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其在度假、出国（出境）旅游、婚丧嫁娶、住房装修、配偶子女等亲属工作安排等方面

提供方便。

（四）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在乙方报销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五）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及其他特定关系人不得以个人借用（包含甲方借给乙方或乙方借给甲方）等名义与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发生现金、房屋、交通工具和贵重物品往来。

（六）如果乙方向甲方工作人员提供第三条第（一）至（五）款所指的内容，甲方工作人员应拒绝对方；对于无法拒绝的，应及时向甲方纪检部门举报。

### 第三条 乙方应遵守下列条款

（一）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馈赠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财物。

（二）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参加有可能影响业务活动的宴请及娱乐活动；不得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提供的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

（三）乙方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在度假、出国（出境）旅游、婚丧嫁娶、住房装修、配偶子女等亲属工作安排等方面提供方便。

（四）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工作人员及其亲属支付应由个人支付的各种费用。

（五）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不得以借用（包含甲方借给乙方或乙方借给甲方）等名义与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及其他特定关系人发生现金、房屋、交通工具和贵重物品往来。

（六）甲方工作人员主动向乙方索要或要求乙方安排和提供第三条（一）至（五）款所指的内容，乙方应予以拒绝，并向甲方纪检部门及时举报（举报电话：26080687-8593，举报邮箱：jjjcs@gzciyj.net）。

### 第四条 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工作人员如违反本协议，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对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第五条 如甲乙双方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廉洁从业规定的其他行为，参照本协议约定执行。

第六条 本协议经双方盖章后生效，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

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 方 (盖章)：广州市城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

乙 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

## 六、竞投文件格式（竞投人提交）

附件 1：竞投文件封面

# 广州市城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工资总额管理优化咨询服务项目

# 竞投文件

（正本/副本）

竞投单位：

竞投日期： 年 月 日

## 1 资格及符合性文件自查表

序号	资格及符合性审查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1	竞投人必须是国内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文件）	见竞投文件第（ ）页
2	竞投人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名单，且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fuwu/?navPage=4">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fuwu/?navPage=4</a> ）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采购人开标当天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竞投人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见竞投文件第（ ）页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竞投。（依据竞投函）	见竞投文件第（ ）页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投。	见竞投文件第（ ）页
5	竞投人需提供有效法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见竞投文件第（ ）页
6	竞投报价唯一且不高于采购人规定的最高限价。	见竞投文件第（ ）页

## 2 综合评分自查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证明文件（如有）
1	管理体系认证情况	见竞投文件（）页
2	项目服务经验	见竞投文件（）页
3	服务团队	见竞投文件（）页
4	服务方案	见竞投文件（）页
5	报价情况	见竞投文件（）页

竞投人名称：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

日期： 2024 年 月 日

附件 1：竞投函

## 竞投函

致：广州市城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采购人）

根据你方采购项目\_\_\_\_\_的竞选采购文件要求，我方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方愿意遵守采购文件的各项规定，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各项资料及报价。
2.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采购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完全清晰理解采购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3. 我方完全接受该项目采购文件中关于竞投的规定，并同意放弃对这规定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 我方同意提供采购文件要求的有关竞投的其它资料。
5. 我方承诺在本次竞投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或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 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竞投或其它任何竞投。
7. 我方与其他竞投人不存在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8. 如我方的竞投条件被接受，我方同意按照采购文件相关规定签署合同。

竞投人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竞投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2：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格式]

## 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

致：广州市城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证明：\_\_\_\_\_（姓名）是注册于\_\_\_\_\_（地点）的公司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在此授权\_\_\_\_\_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在\_\_\_\_\_的竞选及其合同执行过程中，以我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竞投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授权人（竞投人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附件 3：报价汇总表

广州市城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工资总额管理优化咨询服务项目报价表

项目名称	广州市城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工资总额管理优化咨询服务项目
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元(其中,不含税价格           元,增值税税费           元, 税率           %)
备注：本项目最高限价 236,900 元（其中不含税限价 223490.57 元），高于限价的报价无效	

注：1. 此表为完成采购项目所有服务内容的总报价表。

2. 竞投人应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报价。本表内的竞投总价为最终报价，竞投文件内不得含有任何对本报价进行修改的其他说明，否则将被视为无效竞投；

3. 竞投总报价包括了竞投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工作内容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4. 本竞投价为固定不变价；

5. 报价以人民币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竞投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竞投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4：报价清单表

广州市城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工资总额管理优化咨询服务分项报价清单表

序号	服务项目	报价	备注
1	前期调研	( ) 元	
2	公司整体工资总额管理机制建议 (公司整体及本部)	( ) 元	
3	下属企业工资总额管理机制设计	( ) 元	
5	不含税价	( ) 元	
6	税费	( ) 元	税率： %
7	含税价	( ) 元	

附件 5:

2021 年以来同类人力资源管理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合同相对方	项目名称	合同总价	项目时间
1				
2				
3				
...				

注：须提供所承接项目服务的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加盖竞投人公章。

附件 6：其他资料

1. 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
2. 资格及符合性其他证明文件
3. 评审相关证明文件

